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582/17-18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4/PL/ITB/1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17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出席委員：莫乃光議員, JP (主席)
葛珮帆議員, BBS, JP (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陳健波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毛孟靜議員
姚思榮議員, BBS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鑾議員, JP
張華峰議員, S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楊岳橋議員
朱凱迪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容海恩議員
陳振英議員

缺席委員：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馬逢國議員, SBS,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許智峯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II 項

創新及科技局

創新及科技局副局長
鍾偉強博士, JP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楊德斌先生, JP

助理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政策及支援)
任雅玲女士

創新及科技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莊國民先生

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林向陽先生

財務總監
黃美雲女士

公眾使命總監
湛家揚博士

議程第 IV 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
陳百里博士,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
(通訊及創意產業)
陳煥兒女士, JP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總電訊工程師(發展)
趙子勝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3
冼柏榮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3
梁頌恩先生

議會秘書(4)3
鍾曉華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3
譚可忻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4)186/17-18(01)——秘書處於
號文件 2017年10月
31日接獲一名
市民就通訊事
務管理局拒絕
公開有關其因
應一宗針對電
視廣播有限公
司的投訴所作
決定的文件提
交的意見書(只
備中文本)(只
限委員參閱)

立法會 號文件 CB(4)186/17-18(02)——秘書處於 2017 年 11 月 1 日接獲一名市民就通訊事務管理局對香港衛視國際傳媒集團違反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條件一事的處理方式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號文件 CB(4)263/17-18(01)——政府當局於 2017 年 11 月 20 日就市民為投訴通訊事務管理局而提交的兩份意見書所作的書面回覆(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號文件 CB(4)286/17-18(01)——秘書處於 2017 年 11 月 23 日接獲一名市民就香港電台製作的節目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委員察悉，秘書處曾發出上述文件，供事務委員會參閱。

II. 下次會議的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 號文件 CB(4)330/17-18(01)——待議事項一覽表)

2018 年 1 月 8 日的例會

2. 委員察悉，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將於 2018 年 1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以便討論以下事項：

(a) 發展智慧城市；及

(b) 創意智優計劃。

III. 數碼港在營造香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生態系統方面的角色

(立法會 CB(4)330/17-18(02)—— 政府當局就數碼港在營造香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生態系統方面的角色提供的文件
號文件

立法會 CB(4)330/17-18(03)—— 立法會秘書處就數碼港擬備的文件(最新的背景資料簡介)
號文件

立法會 CB(4)338/17-18(01)—— 政府當局就數碼港在營造香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生態系統方面的角色提供的文件(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只備中文本))
號文件
(在會議席上提交，其後於 2017 年 12 月 11 日透過電郵發出)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3. 應主席邀請，創新及科技局副局長和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向委員簡介數碼港在營造香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生態系統方面的角色，以及其最新工作進展。簡

介的詳情載於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立法會CB(4)330/17-18(02)號文件)。數碼港管理公司亦安排播放短片及電腦投影片(CB(4)338/17-18(01)號文件)，以介紹數碼港的最新工作情況。

討論

培育人才

4. 陳振英議員察悉，數碼港將參與青年共享空間計劃("共享空間計劃")，在荃灣提供約 20 000 平方呎的 Smart-Space 共用工作間，可容納約 140 間初創企業，並最快可於 2018 年第一季投入服務。政府當局在 2017 年 10 月宣布，當局已覓得 10 個地點推行共享空間計劃，並正為其中兩個位於觀塘的地點物色營運機構。陳議員詢問，數碼港可否也在這兩個地點營運 Smart-Space 共用工作間。毛孟靜議員亦認為，共享空間計劃可支援創新及科技業界的青年創業家。

5.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表示，不少營運機構有興趣參加共享空間計劃及參與共享工作空間的營運。這次是數碼港首次嘗試在其園區以外的地方以非駐場方式營運共享工作空間。在汲取這次經驗後，日後當第二批青年共享空間推出時，數碼港應有更充分的準備，以營運更多共享空間計劃下的共享工作空間。

6. 關於本港創新及科技業界人力資源的發展，陳振英議員建議，當局應提供更多實習機會，以吸引海外學生來港修讀與科技有關的科目。陳議員察悉，數碼港在數碼港社區的初創企業中提供了 55 個實習職位，他認為，數碼港應大幅擴大這項實習計劃的規模，使更多創新及科技業的年輕人才受惠。

7.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培育本地創新及科技人才是數碼港的公眾使命之一。為此，數碼港一直與本地大學合作，以充實大學內與創新及科技相關的課程內容，包括金融科技科目。數碼港會

加強工作，適度增加實習職位，以啟發更多年輕人投身創新及科技界的事業。

8. 副主席指出，雖然政府當局已資助初創企業招聘資訊及通訊科技人才，但由於申請過程漫長，導致初創企業無法及時填補因員工流失而出現的空缺。創新及科技局副局長察悉副主席的意見，並表示，政府當局會研究如何利便企業招聘海外資訊及通訊科技人才來港工作。

財政資助

9. 主席留意到，自 2 億港元的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創業基金")成立以來，數碼港只成功投資於兩家初創企業。主席質疑批出資助的比率偏低，他並詢問，鑒於市場上已有其他由政府或創業投資基金提供的資助計劃，創業基金的定位是否依然合適。

10.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創業基金旨在於初創企業的早期營運階段作出投資，即提供種子項目投資以至 A 輪融資，藉以推動香港創業投資及天使投資的發展。由於創業基金推出只有 1 年半，加上與申請者進行商討需時，預料短期內會批出更多建議。申請數目正在上升。再者，2017 年成立的數碼港投資者網絡匯聚世界各地的投資者及其投資專業知識，可與數碼港的競爭優勢產生協同效應，領導香港的創新及科技發展。

11. 盧偉國議員要求當局澄清，數碼港對其駐場及非駐場社區成員的支援有何差別。鑒於在 2017-2018 年度的首 7 個月，數碼港的初創企業籌集了超過 14 億 6,000 萬港元的資金，盧議員詢問，數碼港有否監察這些初創企業的營運情況和營業額。他亦詢問，數碼港有否粗略估算這些初創企業對香港經濟作出的貢獻。

12.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非駐場社區成員雖然並非設於數碼港園區，但可參與數碼港提供的所有培訓、計劃及活動，亦可申請各項資助計劃，例如數碼港創意微型基金的 10 萬港元種子基金、數碼港培育計劃的 33 萬港元資助，以及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的 30 萬港元資助。在約 400 家

數碼港培育企業當中，超過 60%在完成培育後能繼續經營 3 年或以上。現時，超過 350 家育企業仍在營運。數碼港每年均就其社區成員產生的新職位數目作出估算。在 2016 年，這些企業已創造超過 2 700 個新職位。至於社區成員的營業額，數碼港日後會嘗試編纂相關統計資料。

金融科技

13. 副主席認為，數碼港應制訂全盤計劃，推動金融科技發展。她表示，不同的金融機構採用的系統或有不同，倘若本港的金融科技公司可測試其產品能否配合不同系統，將會很有用。副主席詢問，數碼港會否提供測試實驗所，或與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等本地規管機構合作發展沙盒，並設立大數據平台，讓金融機構共享數據。副主席亦詢問，如能提供測試實驗所或沙盒，非數碼港公司可否使用。

14.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數碼港已和銀行業界商討開放數據及研究可能的技術方案，以便測試金融科技產品。為締造有利金融科技發展的規管環境，金管局設立了金融科技監管聊天室("聊天室")，以加強各方的溝通。數碼港會與金管局跟進此事。

15. 就金管局推出的金融科技監管沙盒("監管沙盒")，主席、副主席及張華峰議員詢問，除受 3 個金融規管機構(即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和保險業監管局)規管的機構外，其他機構可否使用監管沙盒。副主席表示，數碼港應與金管局合作提供途徑，讓金融科技初創企業得以使用監管沙盒。張議員詢問，金融科技初創企業與金融規管機構之間有否任何溝通渠道。

16.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金融科技初創企業除可利用金管局的聊天室外，亦可聯絡由 3 個規管機構設立的聯絡辦事處，徵詢專業意見。與此同時，金融規管機構的代表不時探訪數碼港的金融科技公司，就彼此關注的事宜交換意見。

電子競技

17. 容海恩議員關注電子競技("電競")的發展，因為不少曾接受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培訓年輕人都¹不願意投身這項產業。除提供舉辦電競活動的專屬場地及加入相關的行業團體或商會外，容議員就數碼港打算如何推廣電競發展查詢進一步的詳情，尤其在培養電競人才方面。容議員亦詢問，數碼港將如何支援電競運動員參與海外比賽及推廣新興的電競初創企業。她建議，政府當局應與數碼港緊密合作，攜手勾劃藍圖並制訂全面政策，以支援電競的長遠發展。

18.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由於電子遊戲現時可在流動裝置等多種不同平台上進行，而不限於傳統的桌上電腦或遊戲控制台，因此年輕人投身開發電競軟件的事業，可享有大量發展機會。至於培育電競人才，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數碼港會與上海及矽谷等地具規模的科技公司合作，為年輕人提供實習機會，一邊工作一邊汲取實際經驗。數碼港會舉辦更多電競賽事，以及邀請業內專家與參加者分享有關最新電競科技的心得。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數碼港會與電競業界研究可如何協助及支援業界參與海外電競賽事。數碼港已向政府當局提交有關電競發展的建議，並會與本地電競從業員攜手制訂業界的發展方向。

19. 容海恩議員察悉，在香港城市大學的協助下，數碼港進行了有關電競發展趨勢的研究，她要求政府當局向議員及市民公開有關報告。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數碼港已向政府當局提交報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則回應稱，政府當局稍後會公布這份報告。

政府當局

數碼港的管理及財政情況

20. 毛孟靜議員觀察到，數碼港部分支援設施(例如會議室)使用率低。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答覆時表示，現時數碼港可供租用的寫字樓的租用率約為95%。此外，為提供更多寫字樓空間，以應付擴展數碼港培育計劃帶來的需求，一些裝修工程正在進

行。數碼港會檢視其租戶組合，使其設施更能物盡其用。

21. 毛孟靜議員建議，為節省能源，數碼港內的自動梯在沒有人使用時應轉為備用狀態。主席表示贊同，並認為自動梯在晚間可以關掉。創新及科技局副局長表示，自動梯如果經常開關，可能消耗更多能源，數碼港內的自動梯反而是維持低速運作。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補充，他會與物業管理辦事處商討數碼港園區內的節能措施。

22.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回應毛孟靜議員有關釐定數碼港租金水平的提問時表示，租金水平是參照鄰近地方的市場租金而訂定。當個別租戶租約期滿並進行續約時，數碼港或會調整租金。

23. 陳振英議員提到數碼港的財務報表，並察悉到，雖然數碼港在 2016 年虧損 7,700 萬港元，但在 2017 年，由於有為數 1 億 9,000 萬港元的計劃收入，因此錄得 1 億 1,200 萬港元的利潤。陳議員詢問，這項收入是否可持續，以及數碼港有否委聘專業人士管理其財務資產。

24. 數碼港管理公司行政總裁表示，綜合財務報表反映數碼港本身的營運及推行各項措施的財務表現。過去數年，未計公眾使命活動支出及折舊的營運溢利約為 1 億 5,000 萬港元。數碼港財政狀況穩健，亦有能力持續推行旨在履行其公眾使命的項目。

IV. 推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最新情況

(立法會 CB(4)330/17-18(04)—— 號文件	政府當局就推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最新情況提供的文件
----------------------------------	---------------------------

立法會 CB(4)330/17-18(05)——立法會秘書處
號文件 就在香港推行
數碼地面電視
廣播的進度擬
備的文件(最新
的背景資料
簡介))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25. 應主席邀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推行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最新情況。

討論

處理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申請

26. 毛孟靜議員詢問政府當局處理 3 宗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的進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表示，現時仍在處理當中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只有 1 宗。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會按既定程序繼續處理該宗申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補充，另外兩家申請機構(即永升(亞洲)有限公司和鳳凰香港電視有限公司)已撤回申請。

興建新廣播大樓

27. 毛孟靜議員詢問，為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的擬議計劃是否經已終止。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回應時確認，主席的理解(即政府當局仍在跟進以聯用大廈的模式發展廣播大樓的方案)是正確的。

終止模擬廣播

28. 副主席察悉，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現已覆蓋接近 99% 的人口，滲透率亦接近 90%，她詢問可否將目前設定為 2020 年年底的終止模擬廣播目標日期提前，以便盡早騰出現時用於模擬電視服務的頻譜作其他用途，例如下一代流動通訊服務。主席提出類

似的關注，並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與內地當局商討提前終止模擬廣播的可能性。

29.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表示，現時用作電視廣播服務的頻譜是由香港與內地鄰近地區共用。除非香港與內地同時制訂終止模擬廣播後的協調計劃，否則就香港而言，終止模擬廣播後可騰出的頻譜(包括 700 兆赫頻帶)未必可作其他電訊服務用途。政府當局須就終止模擬廣播的日期及終止模擬廣播後頻譜指配的安排與內地當局協調。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補充，政府當局正檢討終止模擬廣播的工作目標日期，並會考慮各項因素，例如數碼地面電視的滲透率、與內地商討頻率協調工作的進展等。政府當局計劃於 2017-2018 年度完成檢討，並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結果。

30.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表示，終止模擬廣播的進度，不會影響香港就商業市場推出第五代流動通訊("5G")服務進行的籌備工作。他補充，國際電信聯盟("國際電聯")已就 5G 服務找到可予考慮的新頻帶，供國際社會在 2019 年年底舉行的國際電聯世界無線電通信大會席上進行協調。介乎 24.25 至 86 吉赫之間不同頻帶的頻譜，都有可能用作提供 5G 流動通訊服務。與此同時，通訊局計劃提供 26 及 28 吉赫頻帶內的頻譜，作為香港第一批用作提供 5G 服務的新頻譜。通訊局已於 2017 年 12 月 7 日邀請業界就使用該兩段頻帶內的頻譜提供 5G 服務提交意向書。此外，為提供無線物聯網平台及服務而設立的新牌照制度，將為 5G 世代的其他各項智慧城市應用鋪路。

31. 主席詢問，在終止模擬廣播後，將會騰出的 700 兆赫頻帶的用途為何。

32. 總電訊工程師(發展)解釋，香港與內地共用 470 至 806 兆赫頻帶("電視頻帶")內的頻譜以提供電視廣播服務。即使香港單方面終止模擬廣播，但由於內地電視廣播訊號強，所產生的干擾導致電視頻帶內騰出的頻譜不能用作提供其他服務。視乎與內地當局就終止模擬廣播後頻譜用途進行的協調，當局可考慮把終止模擬廣播後在 700 兆赫頻帶內騰出的

頻譜用作提供流動通訊服務。通訊辦會繼續與內地當局進行頻率協調的工作。

數碼地面電視的市場前景

33. 副主席察悉，根據政府當局進行有關香港數碼地面電視滲透率的公眾調查，現時仍有 5% 的住戶家中沒有裝置電視機。她詢問，由於捨棄電視而轉用流動及其他裝置觀看娛樂及資訊節目的觀眾數目有所增加，政府當局對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市場前景的看法為何。

34.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察悉，互聯網上提供資訊娛樂的廣告收益及觀眾人數增加，已對傳統電視廣播服務構成挑戰。他補充，政府當局已展開對《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的檢討，並計劃在 2018 年年初進行公眾諮詢，收集社會對放寬過時的法定規定及理順廣播事業規管制度的建議的意見，以期清除本地業界面對的障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回應副主席的查詢時表示，在進行公眾諮詢後，政府當局會視乎收集所得的意見，適當地就相關條例提出法例修訂。

35. 主席提醒政府當局，現行規管制度的檢討，不應導致互聯網等新媒體受到新的限制。

體育節目

36. 副主席察悉，有輿論認為，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提供者播放的本地體育節目不足夠，她詢問，政府當局會如何鼓勵服務提供者播放更多這類節目，以迎合市民的需求。她亦詢問，港台會否透過其數碼地面電視頻道播放更多本地體育節目。

37.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表示，2017-2018 年度，港台製作的體育節目時數已由一年前的 32 小時增加到約 50 小時。2017 年，港台除製作體育電視節目外，亦播放一些校際體育比賽。

38. 副主席認為，播放體育盛事可提高港台的收視率，亦可在社會上推廣體育。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表示，一些國際體育盛事已由商業電視頻道播放，並獲私營機構贊助。根據《香港電台約章》，港台提供的電視服務應彌補商營電視台不足之處，以及切合小眾的需要。港台曾與香港足球總會商討能否播放本地足球聯賽，但尚未達成協議。港台會繼續與本地各體育會研究轉播賽事的事宜。

39. 主席認同港台可利用本身的有限資源播放校際體育比賽，吸引觀眾。他亦建議，政府當局應增撥資源予港台作宣傳推廣用途。

港台電視頻道的觀眾人數

40. 副主席認為，港台 3 條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收視率仍然偏低。她詢問，政府當局會推出甚麼措施以善用這些頻道及改善收視率。陳健波議員表達類似的關注。

41.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察悉，由於部分發射站尚未建成，港台數碼地面電視訊號仍未覆蓋全港。她補充，作為公共廣播機構，港台播放的節目須服務一般市民大眾，亦須照顧小眾需要，就商業廣播機構採用的收視率而言，港台難以與其相比。港台曾參考"欣賞指數"及"觸達率"，並以此作為表現指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表示，政府當局察悉，近年部分觀眾選擇透過網上平台觀看港台電視節目。港台亦有利用流動電視車，到各區宣傳本身的節目。

42. 陳健波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檢視世界各地同類公共廣播機構的觀眾人數，並評估港台的表現。陳議員表示，由於港台使用的是公帑，因此應集中製作本身具備優勢的節目。

43.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重申，評估港台觀眾人數的方法有別於商業廣播機構。他引述一項由香港大學在 2017 年 10 月進行的民意調查為例子，說明港台電視服務的滲透率相當高。商務及經濟發展

經辦人／部門

局副秘書長表示，政府當局會向港台轉達議員對港台節目的意見，以供考慮。

44. 主席表示，鑒於現時的事態發展，政府當局認為無需繼續在事務委員會提出有關數碼地面電視發展的事宜以供討論。事務委員會委員不反對此安排，但主席建議，政府當局應利用日後討論類似項目的機會，向事務委員會交代數碼地面電視滲透率的最新情況。政府當局表示同意。

V. 其他事項

4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07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8 年 2 月 8 日